**体检须知**

一、体检时间

1、体检时间：10月16日开始，周一至周五上午；下午不体检，周六、周日和节假日正常休息。

二、体检程序

1、参检人员均需手机预约体检时间（支持跨校区预约变更），对于无智能手机的教职工，体检期间到校医院保健科（明故宫校区医院三楼或将军路校区医院四楼）打印体检指引单和检验二维码并安排体检时间。

系统将于2023年10月12日有序开通，体检当天请出示手机上的体检预约二维码，现场打印检查条码，把标有“请粘贴在指引单上”的条码粘贴在体检指引单上，其余的由医院工作人员张贴。

2、熟悉体检场地安排：具体项目检查地点参见“体检指引单”。

3、体检项目

内科、外科（包括前列腺检查）、眼科（包括眼底检查）、五官科、心电图、血压、 胸片（大于40岁查CT）、B超、抽血检验。

注：前列腺检查仅限于40岁以上男性；眼底检查仅限于40岁以上的职工。

4、所有体检项目检查完毕后，请及时将体检指引单交保健科，以便出体检结论。体检结束后请在“i南航”APP“医疗服务”应用中“体检报告”查看体检报告，手机截图报告封面，微信识别二维码，可以下载打印体检报告，校医院不再打印体检报告，如需体检报告用章，请与医院保健科联系。

三、体检注意事项

1、抽血、B超检查均需要空腹。抽血、B超8:00-11:00，其它8：00—12:00。

2、在职教职工请严格按照预约时间段前来体检，若您不能如约来体检，请至少提前一天网上取消预约；若超过预约时间，须携带校园卡于体检当天到校医院保健科办理。

3、糖尿病、高血压、心脏病等慢性病，体检前不要擅自停药。

4、怀孕期间禁做放射检查。

5、体检前一天要注意休息、清淡饮食、勿饮酒、勿劳累，晚上8点以后不要进食，避免剧烈运动和情绪激动，保证充足睡眠，以免影响体检结果。

6、体检结束后，请及时将体检指引单交医院保健科，以便出体检结论和存档。

7、如有特殊情况，请与校医院保健科联系协调，电话：84896659(明故宫校区)、52117567（将军路校区）、0519-88970109（天目湖校区）。

校医院

 2023年10月9日